

##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经事后审核，原公告部分内容需要补充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 更正前：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8,545,106.5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9,897,411.38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1,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2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更正后：**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8,545,106.5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9,897,411.38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56,664,533.18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0.0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56,664,533.18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1,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2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4,742,000.00 元，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它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更正后）》。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